

朱振武等
◎ 著



美国小说

本土化的多元因素

本书主要探讨多元文化语境下的美国小说的相互关系以及少数族裔小说的心理构成、美学特征及其对主流小说的影响。本选题主要从印第安因素、清教因素、黑人因素、犹太因素、华裔因素、语言因素以及后现代因素等方面对美国小说的本土化过程进行纵向追踪和横向探讨。本书通过一个“局外人”的“第三只眼睛”的考察，阐述美国本土小说在多元文化语境中的生成轨迹，揭示其内在的互动、传承、冲突和融合的运行机制。



美国小说

本土化的多元因素

美国小说的本土化是一个复杂的过程，涉及到多种因素的综合作用。这些因素包括美国的历史、文化、社会结构以及文学传统等。在探讨美国小说的本土化时，我们需要从多个角度进行分析，以揭示其多元因素对小说发展的影响。

美国小说 本土化的多元因素

朱振武等 ○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美国小说本土化的多元因素 / 朱振武等著.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6

ISBN 7-5446-0221-4

I. 美… II. 朱… III. 小说—文学研究—美国

IV. I712.07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6)第110801号

出版发行: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上海外国语大学内) 邮编: 200083

电 话: 021-65425300 (总机)

电子邮箱: bookinfo@sflep.com.cn

网 址: <http://www.sflep.com.cn> <http://www.sflep.com>

责任编辑: 陈 懋

印 刷: 浙江省临安市曙光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开 本: 850×1168 1/32 印张 10.25 字数 288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3 000 册

书 号: ISBN 7-5446-0221-4 / H · 0093

定 价: 18.00 元

本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向本社调换

本书撰写人员及分工

朱振武 全书策划,具体出题,全书审稿及定稿,序言,主要参考文献。

李华颖	第一章
白岸杨	第二章
曾桂娥	第三章
赵永健	第四章
刘洪一、刘建徽	第五章
雷远旻	第六章
张 柯	第七章

序 言

中国学术界对美国文学的关注早于对美国学的关注，而只从文学层面出发，对其各种文学样式进行发生学上的阐释，对于美国这样一个由多元因素形成的国家的文学来说，就难免显得捉襟见肘，有时更是力不从心。因此，要想把美国文学，特别是美国本土小说的发生及其演变过程说得深一些，透一些，我们还应求助于美国学，在多元文化的语境中研究这个由多元文化催生出的现代宠儿——美国本土小说。美国学的勃兴和发展是中国学术界熠熠生辉的崭新篇章。译著、学术著作和学术论文的涌现，其来势之盛和成果之多，已引起中外学人的广泛关注。大型美国研究丛书的编辑和出版，是中国美国学长足进步的重大收获。《美国丛书》、《美国译丛》、《美国文化丛书》、《美国文学史论译丛》、杨生茂和刘绪贻主编的《美国通史丛书》、刘绪贻主编的《美国现代史丛书》、董乐山主编的《美国与美国人丛书》，都标志着中国美国学水平已达到相当的深度和广度。在文学方面，董衡巽等著《美国文学简史（上、下）》以及毛信德著《美国小说史纲》等，是中国学者研究美国文学的代表作。为数不能算少、质量已达到相当程度的硕博士学位论文，从诸多侧面厘清了美国研究的许多问题。这些都为我们从历史、哲学及宗教等方面对美国文学，特别是美国本土小说进行多方位的研究提供了雄厚的基础。

目前国内已出版的着力研究美国小说的著作主要有：毛信德先生的《美国小说史纲》和《美国小说发展史》，朱虹先生的《当代美国小

说家论》，王长荣先生的《现代美国小说史》，黄铁池先生的《当代美国小说研究》以及李维屏先生的《英美意识流小说》，程锡麟、王小路先生的《当代美国小说理论》，刘洪一先生的《走向文化诗学：美国犹太小说研究》，刘海平、王守仁先生主编的四卷本《新编美国文学史》，董衡巽先生主编的《美国文学简史》，常耀信先生的《美国文学简史》（英文版），虞建华先生主编的《美国文学词典》，史志康先生主编的《美国文学背景概观》，吴元迈先生主编、杨仁敬先生撰写的《20世纪美国文学史》，杨仁敬等先生撰写的《美国后现代派小说论》和胡全生先生撰写的《英美后现代主义小说——叙事结构研究》等等，这些工作从诸多方面为我们研究美国小说的本土化或者“美国式”小说在多元文化语境下的生成与壮大提供了极大的便利。

美国式小说，“一句话，就是美国小说家以美国社会为背景，以美国人民的生活为题材，用美国人民乐于接受的艺术形式而写出来的小说”。^① 诚如毛信德先生所说，美国式小说在19世纪中叶的确已经出现，但美国小说在这一时期的本土化程度还远远不够。随着美国社会的迅速发展和美国英语的渐次形成，随着这一新的民族在世界上影响力的加强和非裔、亚裔、犹太裔等美国人的出现，这片新大陆上的小说在多元文化与多种本土养分的浸润下，终于形成了彻底美国化的文学样式，其发展规模、作家和作品的数量，在世界上构成的影响及其在小说美学上所达到的高度，都不逊色于任何一个文学大国。独特的生态形态也是美国本土小说形成的重要因素之一。这里所说的生态形态，不仅从自然生态学的角度出发，更重要的是把小说

① 毛信德先生认为，美国式小说与人们所说的美国式文学是一个意思。它完全摒弃了外来文化影响的痕迹，没有任何殖民地色彩，也没有封建主义的残余。它是在民族生活、民族思想和民族题材的基础上，以民族的形式来进行描绘和叙述的，具有纯粹的美利坚民族特色。这种美国式小说自欧文开创以来，经库珀的努力实践，至霍桑臻于完善。美国式小说的诞生至少有以下几点意义：1. 为表达美利坚民族的精神面貌和社会生活找到了一种完美的文学形式；2. 为挣脱英国殖民地文学的桎梏、彻底消除外来影响提供了一个有利的发展途径；3. 为美国文学赶上并最终超过发达的欧洲文学创造了一个良好的开端。详见毛信德《美国小说史纲》，北京：北京出版社，1988年，第28—99页。

同社会生态学、人类生态学乃至文化生态学放在精神的层面上一道考察,从人类精神生活的高度重新审视美国本土小说的特质、属性及其价值意义,考察美国小说中的观念、信仰、想象、审美、爱情、语言、玄思以及它们与自然生态系统、社会生态系统的微妙关系。也就是说,从精神生态层面研究小说,也是我们的出发点之一。

二

多种因素、多元文化的合流促使美国小说文体从模仿英国小说的雅文学文体,发展到了具有美国本土特色的口语文学文体,最后发展到意识流语体和洗练简约的小说文体。美国文学经过二百余年的发展,雄踞世界文学前列,美国小说作为美国文学的主要表现形式,更是异彩纷呈,人才辈出。美国小说的源是英国小说,但其流却并未自始至终地遵循其源头的传统,而是与时俱进,不断创新,尤其是小说文体的演变,更让人刮目。早期美国小说的文体主要模仿了英国维多利亚时期典雅而正式的小说文体,不过,这种模仿在美国小说的发展史上是短暂的。随着小说的发展,富有创造力的美国人摒弃了英国人典雅、庄重的文体,创造出具有美国本土特色的口语文学。

美国主流文学中的小说一支是从对英国小说的模仿开始的,但一代代美国小说家不遗余力地致力于本土小说的发展,从欧文·库柏到爱伦·坡、霍桑、梅尔维尔,从马克·吐温到海明威和福克纳,美国小说从起初对英国小说的亦步亦趋,到后来的半推半就,最后终于完全摆脱了英国小说的羁绊,从创作题材到文体风格等各方面,都一步步走向独立,形成了完全属于美利坚地方特色和民族气派的小说传统,登上了20世纪小说美学的高峰。美国文学与英国文学相比,历史要短得多。由于大多数美国人都是英国人的后裔,因此,美国文学往往被看作是英国文学的分支,从总体上隶属于英国文学。此种观点有偏颇之处。回顾美国文学的发展历程,我们清晰地看到,美国作家一直都致力于建立具有民族特色的文学,这是美国小说家开创的一条具有本土特色的道路。美国小说的独立之路大致经历了下面这

个较为漫长的过程。

亦步亦趋,初现端倪:著名辞典编纂家韦伯斯特曾说:“美国必须像在政治上获得独立一样,在文学上也要谋求自主,它的艺术必须像它的武器一样,也要闻名于世。”^①这表达了许多美国文人的心声。美国本土小说作为美国文学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发展和独立有一个迂回曲折的过程,数代小说家前仆后继,为这一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华盛顿·欧文、詹姆斯·费尼莫尔·库柏作为打头阵的急先锋,可以说是迈出了美国本土小说发展的第一步。D. H. 劳伦斯在《美国古典文学研究》中曾指出:“这种旧式的美国艺术语言,具有一种属于美洲大陆而不属于其他任何地方的异国素质。”^②这段评价在一定程度上充分肯定了一些早期美国作品的本土特色,这正说明库柏等作家的小说在内容上已具有美利坚特色。库柏为美国本土小说的发展做出了重大的贡献,他创作上的民族特色可以说是美国本土小说取得独立的一个原动力。

半推半就,艰难前行:19世纪上半叶,美国进入一个相对稳定的和平环境,尤其是从1830年至1855年这一期间。这种社会政治经济环境给艺术创作提供了必要的前提和基础。小说家们有更多的时间来审视社会,寻找素材,探求创作理念。这一时期的美国小说较之英国小说,无疑更注重思辨而不太重现实。英国小说家主要描写风土人情和社会变革,而美国的小说家们则是在深思熟虑地探求美国人民所喜闻乐见的文学形式,孜孜不倦地尝试新的文学样式,实践新的文学理论,这点对旧大陆及后人的文学创作产生了很大影响。爱伦·坡、纳撒尼尔·霍桑和梅尔维尔可以说是典型代表。但是从创作手法和创作理论上,坡开启了另一扇美国之门,在美国本土小说的

① Richard Ruland and Malcolm Bradbury. *From Puritanism to Postmodernism: A History of American Literature*. P. 3, London & New York: Routledge, 1991.

② 兰·乌斯比:《美国小说五十讲》导言,肖安博等译,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5年,第3页。

发展道路上走得更远。梅尔维尔、马克·吐温、福克纳、艾立森等一批才华横溢的小说家都以自己的力作为美国文学增添了瑰丽的色彩,使美国小说踏上了本土化的道路。在这一过程中,“黑人性”(blackness)也对本土化产生了难以估量的影响(这点在后面还要提及)。但不管是黑人作家,还是坡、霍桑和梅尔维尔,其作品虽说已经在很大程度上具有了美国民族气派,在创作手法和作品结构上不再生搬硬套英国小说的模式,但是他们都未能从根本上、从灵魂深处摆脱英国传统小说的桎梏,这主要是因为其派头还是英国绅士式的。正如海明威所指出的:“他们都是绅士或相当绅士……他们不用人们常用的口头语言,活的语言。”^①

分道扬镳,实现独立:在美国以及世界文学史上影响最为深远的作家要数马克·吐温,他“象征着美国精神的多样性、广泛性和力量所在”。^② 其作品具有鲜明的地方特色,大量的地方性口语的运用使作品生动诙谐。他正是以这种崭新的活力和美利坚的民族气派冲入了世界小说界,使美国小说打上了鲜明的“山姆大叔”的字样,不再是对英国小说那种温文尔雅风格的模仿。可以说,他的创作在语言上完全摆脱了来自英国小说的影响,在文体风格上开创了典型的美国小说的特色。正如马丁·戴尹在《美国文学手册》中所称赞的,马克·吐温是“第一位摆脱了欧洲散文传统的、完全‘美国式’的散文大师”。这是对吐温在小说美学和美国小说独立之路上所取得的成就的充分肯定。他身上具备 T. S. 艾略特所认为的“在民族文学发展过程中能够代表一个时代的作家都应兼备的两种特征:突出地表现出来的地方色彩和作品的自在的普遍意义”。^③ 从此之后,美国的小说创作不再受到任何羁绊,自由驰骋在世界文学的广袤之林。在小说

① 董衡巽:《美国现代小说家论》,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年,第97页。

② 马库斯·坎利夫:《美国的文学》,方杰译,香港:今日世界出版社,1975年,第120页。

③ T. S. 艾略特:《美国文学和美国语言》,选自《美国作家论文学》,刘保端等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4年,第201页。

理论方面,威廉·狄恩·豪威尔斯和亨利·詹姆斯是与吐温几乎同时代的两位小说大家。他们不仅在实践上,更重要的是在理论上,为美国本土小说的真正独立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亨利·詹姆斯是现代西方心理分析小说创作的开拓者之一,也是现代西方小说美学的奠基人之一,美国小说实现独立与他的努力和取得的成就是分不开的。詹姆斯不只是总结了自己的小说创作经验,而且更进一步探讨了小说的美学原理,对形象思维的过程,对小说艺术如何配合作品构思,都有许多独到的见解。詹姆斯不光在小说创作中有意识地使“无所不知”的小说作者从小说中消失,而且在他所写的小说评论中也以强调“视角”问题作为话题的中心。他把小说家的目光焦点从人物的外部活动,转移到人物的内心活动,转移到人物思想意识中的戏剧性场面上去,这实际上表明小说中要有内心独白和意识流了。美国本土小说在两次世界大战中异军突起,福克纳、海明威等众多作家采用全新的创作理念,特别是大量运用内心独白和意识流等现代手法进行小说创作,并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从而使美国小说得以傲视世界文坛,这在很大程度上不能不归功于詹姆斯。这一时期,美国小说界还涌现出许多有影响、有才华的小说家,像斯蒂芬·克莱斯、凯特·肖宾和亨利·亚当斯等。这些优秀小说家同马克·吐温、豪威尔斯和詹姆斯一起,为美国小说在19世纪末彻底冲破欧洲小说的桎梏,形成美国民族气派的小说立下了汗马功劳。

独领风骚,傲视文坛:进入20世纪,美国小说受多元文化影响的传统仍在延伸。两次世界大战期间,美国小说进入了一个异彩纷呈的空前发展阶段,达到前所未有的高度并呈现出勃勃生机。许多小说家沿袭了马克·吐温把乡言、土语融入小说的创作手法,纷纷把各种不同行业的民间文化、俚语和行话融入正规的文学创作。小说的题材扩大了,生活的方方面面都写进了小说。正如亨利·詹姆斯在《小说的艺术》中指出的,小说已将“笔触伸向了任何地方”。^①同时,

① 马库斯·坎利夫:《美国的文学》,第161页。

美国小说在世界文坛中的地位也不断攀升。1930年,辛克莱·刘易斯荣获诺贝尔文学奖,成为美国历史上的第一人。其后,又有7位美国小说家获此殊荣,这以无可辩驳的事实说明了20世纪美国小说家在世界文坛中的地位。美国小说在当今全球文化大流中,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引起了人们的普遍关注。海明威是公认的“世界公民”,他的作品被译成40多种语言,他创立的“海明威风格”是美国小说美学上的一大突破,是现代小说创作的巅峰。福克纳是南方文艺复兴的旗手,也是南方文学的精神领袖。他以南方世家为背景,运用意识流手法描绘了美国南方的没落。作为南方小说的代表,福克纳不管从创作理念、作品风格还是艺术技巧上都对美国小说的成长和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可以说,20世纪上半叶,美国小说处在一个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成熟阶段。不管是作家作品、文学流派还是写作理论等都令人眼花缭乱。他们在小说创作上都“绝不拘泥于传统的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也绝不盲从任何一个现代主义流派。正是这种创新精神,使他们在理论与实践上都突破了传统的小说美学,也使美国小说登上了现代小说美学创作的巅峰”。^①

三

美国这个“大熔炉”汇聚了世界文坛中最多样的文学作品、最多元的文化背景以及形态各异的文学作家。文学作品受时代和地域的滋养,从共同的语言和信仰的社会库存中提炼形象和意境。当一种作品的语言与意境达到一定张力时就会形成一种突出的品质。在美国多维化的文学中,印第安因素显然是重要一维。

在哥伦布于1492年踏上北美新大陆之前,印第安人已经在此繁衍生息了两万年。他们在生存斗争中创造了丰富灿烂的口头文学。“在没有‘文字’的口语社会中,文学是指任何值得反复吟唱,最终能

^① 朱振武:论海明威小说的美学创造,《上海大学学报》(社科版),2001年第4期,第5页。

被广泛记忆和流传的语言”。^① 印第安人的这些口头文学因素不断地渗透到后来出现的以英语文学为主流的美国文学的发展之中,美国小说所呈现出的多元化、多样性和多维度都离不开印第安因素的滋养。

清教思想和美国文学之间有着一种怎样的关系,它在美国小说本土化的历程中究竟扮演着什么样的角色,这是研究美国文学不可回避的话题。事实上,清教思想已经成为美国经典作家所认同并加以继承的美学思想。“清教徒对新大陆的展望作为遗产被我们的主要作家继承下来,并以种种方式演变成他们作品之中具有象征意义的背景。这种展望成为这些作家们只能在心中追慕的理想,因为事实上这些理想永远也不可能实现。它还成为一种具有替代性质的文化权威,作家们可以把它作为根据,从而谴责(或者弃绝)美国”。^② 艾略特在《美国文学和美国语言》一书中写道:“假如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外国人对某位作家的倾慕始终不变,这就足以证明这位作家善于在自己写作的书中把地区性和普遍性的东西结合起来……”^③ 在不同的文化系统中成长起来的人总是带着他所属文化的特质,而那些“已经模式化的文化影响更是显而易见”。^④ 在清教思想的影响下,宗教沉思、民间艺术母题的运用、注重对人性的探索等成为美国文学重要传统。不论是在殖民初期的文学作品,浪漫传奇小说中有关“原罪”的叙述,“文艺复兴”清教主义主题的小说,还是在以后的“爵士时代”、“迷惘的一代”以及美国的现当代文学中,清教思想的痕迹都清晰可见,在美国小说的本土化道路上,清教思想的作用不可或缺。我

① Andrew Wiget, ed. *Dictionary of Native American Literature*, New York and London: Garland Publishing Inc. 1994, P. 3.

② 埃默里·埃里奥特(主编):《哥伦比亚美国文学史》,朱通伯等译,成都:四川辞书出版社,1994,第35页。

③ T. S. 艾略特:《美国文学和美国语言》,引自《美国作家论文学》,刘保端等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4年,第201页。

④ 钱谷融,鲁枢元(主编):《文学心理学教程》,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87年,第90页。

们可以大胆地假设,如果没有清教思想的影响,美国小说的本土化走的必将是另外一条道路,而今天引领着世界文学潮流的美国小说又将会是另外一种局面。

多种因素、多元文化的合流促使美国小说文体从模仿英国小说的雅文学文体,发展到具有美国本土特色的口语文学文体,再发展到意识流语体和洗练简约的小说文体。美国小说的源头是英国小说,但其流向却并非总是遵循其源头的传统。早期美国小说的文体主要是模仿了英国维多利亚时期典雅而正式的小说文体,不过,这种模仿在美国小说的发展史上是短暂的。随着小说的发展,富有创造力的美国人摒弃了英国人典雅正式的文体,创造出具有美国本土特色的口语文学。这一文体的形成大致经历了“走出典雅”、“植根乡土”和“回归本真”这三个过程。

美国这个新国家包含了许许多多的新事物、新环境、新概念、新名称、新人种、新生活等。在这种全新的情况下,新的词语和新的表达方式应运而生。在民族融合过程中,非英裔移民的语言文化同样融入美国语言之中。美国英语与英国英语的区别越来越明显,到第一次世界大战时,美国英语基本上从英国英语中独立出来。语言作为叙事文学的载体,它的发展自然与小说的发展密不可分。美国英语在美国小说家创作中的作用毋庸置疑。在美国小说本土化过程中,语言因素扮演着举足轻重的角色。

“黑人性”(blackness)对美国小说本土化产生了难以估量的影响。美国小说中出现了许多令人难忘的黑人形象;美国黑人的方言、音乐、舞蹈等黑人文化因素已渗入美国小说;黑人小说从弱势文学渐渐发展成为美国主流文学的一个分支,给美国小说的繁荣注入了活力。我们甚至可以说,如果没有黑人因素的影响,美国小说很难真正脱离英国文学的束缚,跻身世界文坛。美国小说从开始时对英国小说的亦步亦趋到最终取得独立并登上20世纪小说美学的高峰,与作为美国最大的少数民族——黑人——及其带有鲜明特点的黑人文化的推动作用是分不开的。首先,“黑人性”表现在美国小说中的黑人

形象。黑人形象使美国小说更加丰满充实,更具美国本土味道,加速了美国小说本土化的进程。其次,“黑人性”表征也体现在美国小说中的黑人文化因素。美国白人小说在继承欧美主流文学传统的基础上兼收并蓄,也直接或间接地融合了一些黑人文化元素,使小说彰显出不同凡响的美国民族气概。“黑人性”是美国黑人小说区别于其他种族小说的重要标志。美国黑人小说源于以黑奴自述为主的黑人口头文学,在20世纪出现了三次高潮,展现出蓬勃的生命力和鲜明的文化内涵。在美国小说里,“黑人性”和“白人性”是一种水乳交融的关系,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美国著名的历史学家伍德沃德也有过类似的论断:“就美国文化而言,所有美国人都带有黑人的特点。”^①

19世纪末至20世纪中期,大量犹太移民进入美国,他们所负载的犹太传统文化与美国文化产生了复杂而深刻的冲突,也促进了融合。美国犹太小说作为异质文化接触的产物和表征,蕴藏着巨大的文化与审美内涵。北美这片土地有着适合犹太文化传承的土壤。进入流散时期以后,犹太文化形成了以“格托”(Ghetto)为载体的文化存在方式。但生存的需求还是要求犹太人与外界建立不间断的文化联系,必须走出保护犹太传统的“文化栅栏”的格托。美国社会的个人中心主义作为一种强大的社会思潮和文化习规对“集体主义”氛围中的犹太青年产生着巨大的影响,很多美国犹太人与非犹太人通婚就说明了这一点。传统的犹太格托生活发生了重大变化,犹太人的传统意识淡化下来。尽管如此,无形的精神之墙仍然使犹太人的现世生活体现出一种与一般美国人明显不同的精神风貌,形成一种精神格托,并以不同方式固守着犹太文化传统。这种格托精神使得犹太文化在世界、在美国出现一种形散而神聚的奇观,这是美国犹太小说有着独特文化品格和美学气象的根源所在。当然,犹太小说家还有一个得天独厚的优势,那就是他们大都掌握多种语言。犹太裔作

^① Shelley Fisher Fishkin, *Was Huck Black?: Mark Twain and African-American Voice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 P. 133.

家的语言条件为其文学走向世界奠定了沟通的基础,这是众多犹太裔作家走上诺贝尔奖圣坛的一个重要原因。

美国华裔作家目前已经成为学界关注的一个重要问题,而文化认同则是问题的焦点之一,认同何种文化,是自我身份界定的一个重要方面。而对于美国华裔作家群而言,这个问题显得尤为复杂。他们的作品,有的提倡美国主流社会的价值体系,有意无意地抨击中华传统,有的执著于中华传统,塑造、歌颂美国华人,有的则回避中美文化差异和文化认同问题,摇摆于两种文化之间。当然,华裔作家是个很宽泛的概念,我们在这里主要指用英文写作关于美国经验的美国华裔作家。正如美国华裔评论家金惠经把美国亚裔文学定义为“(美国)中日韩菲族裔以英文所写的关于美国经验的文学”。^①我们认为,这种以创作主体、创作语言和创作内容为衡量标准的定义颇为准确。

“从上个世纪中叶起,欧美文学中出现了一些不同于现代主义的文学现象,这主要表现在:打破了美与丑的界限,打破了文学与非文学的界限,打破了能指与所指的界限”。^②学术界对后现代并没有认识上的统一,现代主义文学与后现代主义文学似乎都只是一个自觉程度上的差异,很难将二者严格地区分开来。后现代小说之所以没能率先在法国结出硕果,美国本土小说之所以会有后现代元素大行其道,这里还有许多深层次的文化背景。“从某种程度上说,后现代主义已成为促使美国少数民族文学由边缘走向中心的动力……这些少数民族后现代派作家不再强调欧洲文化传统、主流政治的混沌和艺术形式的标新立异。他们主张比较公开的政治倾向,热爱非欧洲的祖先,推崇思想意识上的多元化、本族与美国主流的整合”。^③美国

① 金惠经:《美国亚裔文学创作及其社会背景导论》,费城:坦普尔大学出版社,1982年,第285页。

② 吴元迈:《20世纪美国文学史·总序》(杨仁敬著),青岛:青岛出版社,2000年,第12页。

③ 曾艳钰:《走向后代多元文化主义:从里德和罗思看美国黑人和犹太文学的新趋向》(前言)。引自《走向后代多元文化主义:从里德和罗思看美国黑人和犹太文学的新趋向》《厦门大学英语语言文学博士文库》丛书,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2004年8月。

本土小说正是在后现代解构传统、“弑父”男权和反对“白色”的号召下,在二战之后,伴随美国社会进入后工业社会,而跨世纪的德里罗义不容辞地扛起后现代的大旗,成为后现代小说的领军人物。

美国的印第安文学、黑人文学、犹太文学、华裔文学等流派不是到今天才产生,只是由于后现代解构核心的做法,才使得这些原来被定义为“亚文化”的文学开始从边缘走向中心,美国文学以崭新的面目出现于世界文坛,为这个新兴民族赢得了应有的光荣。那些令人赞叹的少数族裔小说是美利坚民族文学铸就辉煌的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诺顿美国文学选集》从第四版开始,把这种少数民族的文学与传统的强势文学放在平起平坐的地位来进行遴选,我们从中可以看出后现代的思维方式。

《美国小说本土化的多元因素》一书主要探讨多元文化语境下的美国小说的生成以及少数族裔小说的心理构成、美学特征及其对“主流”小说的影响乃至进入主流的过程。我们主要从印第安因素、清教因素、语言因素、黑人因素、犹太因素、华裔因素及后现代因素等方面对美国小说的本土化过程进行纵向追踪和横向探讨,通过一个“局外人”的“第三只眼睛”的考察,阐述美国本土小说在多元文化语境中的发生和发展的轨迹,揭示其内在的互动、传承、冲突和融合的运行机制。本书主要从北美的土著——印第安人的口头文学入手,结合北美大陆特殊的生态环境和美国小说中的清教因素,阐述美国文学及文化中的多元因素对美国本土小说的生成与演变所产生的影响,渐次论及小说这一人类晚熟的文学样式在逐渐形成的美国英语、美国文化和美国小说美学的基础上所产生的美国本土小说(或者叫美国式小说)及其所成功实现的与其母体英国文学的分离、独立与演变。

本书在撰写过程中请教了很多相关专家,参阅了大量相关资料。美国犹太小说研究专家、深圳大学副校长刘洪一教授在百忙之际伸出援助之手,为我们主撰本书“犹太因素”一章,解了燃眉之急。青岛理工大学外语系的李华颖老师、浙江工商大学外国语学院赵永健老师也都就各自所熟悉的研究课题欣然命笔。上海外语教